

证券代码：838925

证券简称：玉玄宗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佛山玉玄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现场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4 日 10 时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925	玉玄宗	2024年5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公司将聘请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的李玲玲律师、赵双律师见证此次股东大会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塍宝西路81号佛山生命科学园公司3层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佛山玉玄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、《佛山玉玄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<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董事会对2023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，并制定了2024年的重点工作计划。2023年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履行相应职责，

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，不断加强内部控制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。2023年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地位，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要求，结合公司经营现状，持续规范公司治理，推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《佛山玉玄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报告期内，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会计法》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，公司所编制的年度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规定的有关要求，公司财务部草拟了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<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在总结和分析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2024年度经营目标、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，编制了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<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>的议案》

公司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本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期间，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审计职责，完成了公司有关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拟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佛山玉玄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4 日 9 时至 10 时

(三) 登记地点：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塍宝西路 81 号佛山生命科学园公司 3 层
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廉晶

联系电话：0757-83368806

邮政编码：528000
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路 51 号日明大厦 3 层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佛山玉玄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佛山玉玄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佛山玉玄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3 日